

凝聚思想汇报 思想汇报学期初的思想汇报 (模板6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凝聚思想汇报篇一

敬爱的党组织：

建设的伟大胜利，做出一名共产党员应有的贡献。

一、明确责任，认清形势，坚定信心

作为一名共产党员，既然选择了大学生村官，我就应该为农民服务，这是我的工作也是我的责任。但是我也清楚农业的薄弱、农村的落后、农民的贫苦。作为社会的弱势群体，相比城镇而言，他们更需要全社会的支持和帮助。因为薄弱，他们需要科学的种植方法，因为落后他们需要德才兼备的人才，因为贫苦他们需要脱贫致富的门路。如今党和政府越来越重视三农问题了，近几年的中央一号文件都是关于三农的，伴随着一系列支农惠农政策的颁布实施，农民群众生活水平逐年提高，作为村官的我更加坚定信心，在全面理解三农政策的同时，合理利用优惠条件，把更好的技术用在农业，把更多的出路引向农村，把更好的实惠带给农民。

二、加强学习，内强素质，外塑形象

学习是青年干部生存和成长的需要，是卓有成效开展工作的前提和基础。要想深植在新农村建设热土，首先要当一名“学习型”干部。一是向书本学习，学习三农的政策方针、

法律法规；二是向群众学习，学习他们的勤劳朴实、诚实守信；三是向同事学习，学习他们的工作经验、方式方法；四是向专家学习，学习他们的先进理念，科学技术。通过以上的学习和实践，不断提高自己的知识水平、办事能力，进一步树立村干部的良好形象。

三、践行党章，牢记宗旨，加强修养

虽然我是一名新党员，做为党组织的新鲜血液，一名基层的年青干部，但是我自始至终都以党章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我深知自己的一言一行不仅代表自己，更代表着中国7000万党员的形象。而在农村，农民更愿意看到是解民难，办民事的党员形象我要课件[***]，所以我通过不断实践，不断学习，不断加强自己的党性修养，以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宗旨，以提高农民生产生活水平为切入点，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用党的阳光照亮农村，把党的温暖洒向农民。

相信我们全体党员团结在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高举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的伟大旗帜，团结协作，锐意改革进取，明天的农村会更加繁荣富强，明天的农民会更加生活宽裕。

请组织批评指导。

凝聚思想汇报篇二

尊敬的xx□

浅谈监外执行暴-力型罪犯的刑罚执行监督所谓暴-力犯罪，是指犯罪人使用暴-力而实施犯罪。暴-力犯罪以其突出的社会危害性，给社会治安和公民的人身、生命、财产安全造成极大威胁。在“严打整治斗争中，将“爆炸、杀人、抢劫、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列为重点打击的三类犯罪之一。加强同暴-力犯罪的斗争，降低暴-力犯罪的发案率，预防和控制

暴力罪犯重新犯罪，对于扭转严峻的治安形势，确保社会治安进一步好转，创造良好的改革开放环境，极其重要。

一、监外执行监督中发现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对被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约束不力，容易引发重新犯罪
我国刑法规定，剥夺政治权利是在主刑执行完毕以后所执行的附加刑。从暴力型罪犯所被剥夺的四项政治权利看，对他们并无直接利害关系。因此，对其约束显得较为苍白。执法人员对这些主观恶性深的罪犯监管作用无法体现。

由于暴力型罪犯固有的自控力差，逞强好胜、文化偏低、法纪淡薄等特点，一旦不能适应新的环境，处于长期脱管的他们极易重新走上违法犯罪道路。因此，加大对剥权罪犯的监管力度刻不容缓。

二)行刑活动、监督管理组织监督管理不严，存在影响社会治安的隐患
刑法明确规定：对于暂予监外执行的罪犯，由居住地公安机关执行，执行机关应当对其严格管理监督，基层组织或者罪犯的原所在单位协助进行监督。对被假释的罪犯，在假释考验期限内，由公安机关予以监督。对被判处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由公安机关执行。一方面，由于作为刑罚执行机关之一的公安机关内部未设专门的监督管理机构，由警署或罪犯所在单位或基层组织负责实施对罪犯的监督、管理，但后二者仅是起“配合”作用。另一方面，当前公安机关治安任务繁重，基层公安警力紧张，在人、财、物大流通的社会转型时期，这些“非监禁刑”的暴力型服刑罪犯极易失控脱管，使行刑活动、监管组织形同虚设，刑罚效果无从体现。主要表现在：一是有的执法人员对罪犯监管实行单线联系，未按规定公开宣布罪犯的犯罪事实、执行期限及监管组织成员等。由于不具备公开性与公示性，老百姓看不到，所在单位或基层组织管不到，以致对罪犯的监管无法做到社会化，“配合”任务无法落到实处。个别执法人员甚至对假释罪犯仅要求每季度写一份思想汇报。二是个别监外执行的暴力型罪

犯对基层组织人员(经调查,主要是所在地居委会成员)视而不见,或用言语相威胁或无理取闹,致使基层组织人员产生畏惧、厌烦心理,不敢管也不愿管。三是居委会承担繁重社区任务,精力分散,力不从心。

三)现行法律法规的滞后性,导致对监外执行暴力型罪犯的制裁难上加难

1. 假释犯违反规定的行为标准的认定问题

第一,刑法第86条第3款中未明确法律、行政法规的具体范围。

对此,各地司法机关掌握标准不尽统一,极易造成执法混乱。如假释犯违反民事法律是否应当收监执行,违反地方行政法规的行为应当如何处理,在实践中颇有争议。

(三)离开所居住的市、县或者迁居,应当经监督机关批准,如有违法,根据86条第3款,应予以撤销假释并收监执行。但在实践中却难以执行。如罪犯郭某因抢劫罪被判处无期徒刑,1999年10月被法院裁定假释回沪。假释考验期间,郭未经监督机关批准,擅自离沪至新疆两月余,期间也未报告活动情况,经查确无其它不法行为。对于郭是否应当收监执行,公、检、法三机关之间存在分歧,原因就在于刑法84条未规定违法的具体标准,即假释罪犯未报告情况达几次,脱管达多长时间应收监执行。

1. 假释犯收监执行的执行主体问题 在假释考验期限内,假释犯有刑法86条第3款规定之行为,应当收监执行。但是,是由其原服刑地有关部门执行,还是由其假释后居住地的有关部门执行,在法律上都无明确规定。如前述郭某,即使要对其收监,到底是由何地执法机关收监,尚需进一步讨论。

2. 暂予监外执行(保外就医)中的有关问题 修订后刑法对监外执行的被判处管制、缓刑的罪犯均规定了严格的制度,从

而保证了司法机关对他们的监督和考察，但对暂予监外执行罪犯应遵守哪些制度却没有相应规定。在保外就医中，由于担保人不履行义务时的责任在法律中没有明确，造成担保纯属名义性质。司法实践中担保的虚无性往往使罪犯无所顾忌，司法部门又将其监督管理委于保证人，造成了法律空档。为此，《监狱法》一般回避保外就医的提法，一并于监外执行。但随后修订的《刑事诉讼法》仍沿用了保外就医与监外执行并行的旧制，这样，毫无法律意义的担保依然是其法律程序。其实从技术上看，用监外执行涵盖保外就医是简便可行的，司法实践中它们适用同一程序，具有相同机制。

四)生活无源、就业困难，易引发不稳定因素 我国《监狱法》明确规定：“刑满释放人员依法享有与其他公民平等的权利。对刑满释放人员，当地人民政府帮助其安置生活。刑满释放人员丧失劳动能力又无法定赡养人、扶养人和基本生活来源的，由当地人民政府予以救济。这从法律上保障罪犯刑满回归社会后，能够与普通公民一样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然而，实践中对这部分人的安置是一个棘手的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是由于他们过去长期处于同社会相隔离的状态之中，在一定程序上降低了适应社会生活的能力。

二是他们普遍文化素质低下，又无一技之长，使就业难上加难。

三是他们重返社会后，往往会受到社会各方面的压力，比如家属和亲友嫌弃他们，某些怀有偏见的群众歧视他们，某些企事业单位不愿录用他们，而各种诱发犯罪的因素又在不断地刺激和影响着他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安置措施不落实，他们就会沦为无业游民，无所事事，生活无着落，到处游荡，甚至恶习不改，重新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四是对于政府有关部门的工作介绍，有的罪犯一听工作条件差、工资待遇低，便断然回绝。有的工作几天，就半途而废。个别暴力型罪犯

还经常至街道、居委会要求给予最低生活保障费，动辄发生争执，严重影响了街道、居委会正常的工作。如罪犯赵某因故意杀人罪被判处无期徒刑，1998年8月假释回沪。赵不断到所在居委会要求给予最低生活保障费，居委会根据其文化程度低，无一技之长的情况，安排其打扫环境卫生，月工资300元，另加公益性劳动岗位补贴200元(主要用于缴医疗保险金等)。但赵只干了几天，便以工作重、吃不消为由，放弃了自食其力的机会。

二、建议和对策 对监外执行暴力型罪犯重新犯罪的预防和控制，主要取决于两方面工作，即劳改机关的教育改造质量与社会对这部分罪犯重新犯罪的预防和控制程度。如果得不到有效控制和防范，就有可能使改造所取效果前功尽弃。因此，我们认为主要从以下三方面着手：

一)加大执法监督力度，使监外执行暴力型罪犯不敢犯、不能犯、不想犯

1. 加强与执行机关的配合协作，严格执法，将暴力型罪犯的监外执行作为工作的重点，常抓不懈。对这部分罪犯，一经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或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的行为，应立即予以收监执行，构成犯罪的，予以坚决打击。

2. 强化对暴力型罪犯监外执行的检察监督力度，积极开展“三查”活动。即一查罪犯的监管组织和措施是否落实有效；二查近期罪犯在社区的思想动态和表现；三查罪犯有否违法犯罪或违反监管规定的行为。将“三查”工作制度化、经常化，保证其深入性和针对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将不稳定因素消灭在萌芽状态。

3. 加强对该类罪犯的教育引导。采取集中座谈或逐个谈话相结合的方法，了解他们的思想动态、家庭情况、生活来源等。针对他们各自不同的具体情况，有的放矢地予以教育引导，促使他们在监外执行期间，能自觉地遵纪守法。

二) 进一步制定、完善对监外罪犯管理、保护的法律法规

1. 建议立法机关尽快出台相应的司法解释，对假释考察期间“违反规定的行为”标准的认定、假释犯收监执行主体等作明确规定，使其更具可操作性。对暂予监外执行(保外就医)要规定应遵守的制度，对保证人要制定相应的保证制裁措施。可责令提供保证人或交纳保证金。如在暂予监外执行期间有违法犯罪行为，在追究其相应的行政或刑事责任的同时，还应当没收其保证金或追究保证人的责任，并撤销对其暂予监外执行决定，立即收监。

2. 借鉴国外立法的成功经验。国外刑事裁判的执行大都由一个部门统一管理和全面负责，一般均属司-法-部的权限。如在法国，司-法-部不仅对监狱设施、监管人员及其他狱政实施监督管理，还负责解决徒刑执行、缓刑、监外执行、犯人刑满后重返社会等一系列有关判决执行方面的问题。在瑞士，作为非监禁执行方面的公益劳动的组织 and 实施由各州司法局的社会服务处负责。

因此，建议加强和充实基层司法行政机关力量，使之逐步承担原由基层公安机关负责执行的假释、缓刑、监外执行等非监禁执行方式的刑罚制度。

3. 尽快制定刑满释放人员社会保护-法。《监狱法》的颁布，对我国改造罪犯、创造人间奇迹起到了积极的作用，然而令人遗憾的是监狱法的颁布未能像1954年那样在颁《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改造条例》的同时公布施行《劳动改造罪犯刑满释放及安置就业暂行处理办法》。因此，要通过制定回归人员社会保护-法，对需要安置帮教、参与社会就业竞争的回归人员提供保护，有利于预防犯罪和维护社会治安，有利于促进在押罪犯的改造，有利于促进回归人员的再社会化。

三) 采取有效措施，做好现阶段监外执行暴-力型罪犯的帮教和就业安置工作 做好对监外暴-力型罪犯的帮教和就业安置

工作，是现阶段治安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也是社会完成对其再社会化的重要举措。帮教和就业安置在预防犯罪，确保他们回归社会过正常生活方面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长期的失业，就会使他们脱离社会群体而成为游民。以真诚的帮助、扶持来感化他们，有利于增强其适应社会生活的主动性和积极性。

为此，可采取如下措施：一是将对监外执行罪犯的教育、挽救，将社会的帮教与劳-改场所的教育改造衔接起来，作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一个重要方面，以利于对其再社会化。二是加强对这部分罪犯技能的培训，提高素质，通过劳动就业部门安置、有关部门的帮助和自谋出路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安置，同时还要为他们提供更多的择业就业机会。三是采取政府或民间的方式募集基金，成立刑释人员重返社会基金会，对这部分人员的社会保护提供一定的资金和物资，解决他们暂时困难，给予紧急特殊资助，为防止他们重新走上犯罪道路提供必要物质生活保障。四是要切实转变观念，抛弃一朝偷窃，终身为贼的错误思想，社会各方共同携手，通过与监外罪犯签定帮教安置协议书等形式，将此项工作落到实处。

汇报人：本站

20xx年x月x日

凝聚思想汇报篇三

敬爱的党组织：

我通过党校学习，对我们伟大的党有了更深的理解和认识。更为党的远见卓识和先进的思想以及充满感染力的语言，深深的折服。在十八大报告中，总书记提出了这样一句：“一定要刻苦学习、埋头苦干，不断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业绩。”这是我们党在新的历史发展阶段，立足于世情、国情和党情的新变化，对全党同志提出的新要求。正

如我们所知道的，一个国家、一个民族要想始终昂首挺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就一刻不能放松学习。

通过党课学习，我们也知道同样，一个政党要想始终站在时代发展的前列，也必须坚持不懈地学习。勤奋工作、埋头苦干历来是我们党的优良作风，是共产党人的实践品质。中国共产党人正是凭着几十年来一如既往的埋头苦干，赢得中国人民的衷心拥护和信赖。

改革开放30年来，我国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国防等各个领域、各个方面都取得了巨大进步。特别是今年以来，我们党领导人民战胜了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维护了西藏社会稳定，保持了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夺取了抗震救灾阶段性重大胜利。更令世人瞩目的是两个奥运的成功举办，圆了中华民族的百年之梦，全面展示了一个正在崛起的大国形象，这就是入党思想汇报范文 求真务实精神。

弘扬求真务实精神，是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的题中应有之义。要针对实际问题拿主意，围绕党员干部群众需求想办法，按照工作要求出点子，真正做到把心思用在于事业上，把精力投到抓落实中。要运用掌握的专业知识，精心谋事、潜心干事、专心做事、坦荡处事，出色地完成本职工作。

要经常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之中，调查研究，体察民情，了解民意，诚心诚意办实事，尽心竭力解难题，坚持不懈做好事，不断提高为民服务水平和实际工作成效。时光荏苒，当这千年的印迹伴随着起伏的沧桑迤邐而来时，我们更激动地发现，一个民族，在经历沧海桑田的百年巨变之后，正抖落着历史的风尘，向着一个更高更远的历史高度行进，而神舟七号的发射，更是将这行进的速度与高度推向了一个高潮！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推进农村改革发展具备许多有利条件，也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特别是城乡二元结构造成的深层次矛盾突出。农业基础仍然薄弱，最需要加强；农村发展仍然滞

后，最需要扶持；农民增收仍然困难，最需要加快。只有不断加强农村制度建设和创新，才能解决发展中的问题，农村改革30年的历程充分证明，调动亿万农民积极性必须依靠改革，开创农业、农村、农民工作新局面也必须依靠改革。当前，我国农村改革发展已进入重在制度建设的新阶段，把成熟的改革措施制度化，探索建立新制度，以制度建设和创新推动农村改革发展不断深化，这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任务，也是健全农村制度体系的迫切需要。

“不日新者必日退，未有不进而不退者。”我们一定要按照xx届三中全会的部署和要求，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坚定改革决心和信心，抓紧在农村体制改革的关键环节上取得突破，进一步放开搞活农村经济，优化农村发展外部环境，加快构建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着力解决制约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奋力开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新局面。

以上就是我们党课学习的最新内容和我的一点体会，请党组织相信我会严格要求自己，好好学习不放松。我会时刻提醒自己我是中国共产党的一员，我决心做一名坚定的共产主义战士。

汇报人□xxx

凝聚思想汇报篇四

敬爱的党组织：

您好！

一年一度的两会在阳光明媚的三月如期举行，这次全国“两会”是在党的十八大之后召开的十分重要的会议，是换届的大会，也是在我国即将迎来改革开放30周年并将首次举办奥运会的大好形势下召开的十分重要的会议。会议开得圆满成

功，真正开成了与时俱进、民主团结、求实鼓劲的大会。

会议的成功召开，对于进一步动员和激励全国各族人民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继续解放思想，坚持改革开放，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夺取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胜利，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作为一名大学生，更要认真学习十一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和全国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精神，不断掌握新知识，积累新经验，增加新本领，以饱满的热情、积极的态度、正确的观念投身到高校改革浪潮中去。

两会延续时间长，与会人员众多，内容涉及国家生活的方方面面，因而每次都成为全国关注的焦点。此次两会，政府工作报告通篇贯穿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与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不论是总结去年工作，还是布置今年以及“十一五”时期任务，都全面体现了落实科学发展观与构建和谐社会的要求。

从政府的工作报告和“十一五”规划中，我们看到此次两会体现了两个着力点：着力解决关系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的重大问题，着力解决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如扩大消费需求、解决群众看病难和上学难问题既涉及群众切身利益，也是关系经济社会全局发展的大问题，解决好这些问题是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具体体现。落实科学发展观不是一句空话，而是既有思路、观点，又有政策、措施来加以保证落实，体现了执政为民、与时俱进、求真务实的精神。

每年的提案议案都是每次两会的一大重要内容，今年提案议案内容大至国防外交、经济教育，小至房贷婚姻、储蓄养老，无所不包，再次深刻体现了中国共产党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这些由人民代表提出的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的提案，大部分都在两会上通过，并得到相应的解决措施，许多搁置已久的问题也因此得到解决，因为党始终代表先进生产力的方向，始终代表最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两会”重要思想，使我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水平、思想政治觉悟得到进一步提高。通过深入系统地学习中国共产党的发展历史、党的章程及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党的基本任务、目标，在心中进一步明确我们的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也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始终坚信党员是一面旗帜，哪里有艰险，哪里就有共产党员。党员是为人民服务的，不是贪图享乐的，永远充分体现了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要扎扎实实地为群众办好事，办实事，能常走到群众中去，了解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

通过学习，我更加深了对“两会”重要思想的理解和认识。“两会”重要思想始终代表先进生产力的发展方向、代表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是总结我们党八十多年历史经验得出的一个重要结论，是我们党的立党之本、执政之基、力量之源。

“两会”不是三个方面的简单相加，而是一个有机的统一整体，发展先进生产力，促进经济增长，是发展先进文化、实现人民根本利益的物质前提和基础；发展先进文化，是发展生产力和实现人民利益的灵魂；代表和实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是发展生产力和先进文化的根本目的，是共产党人全部工作和实践活动的出发点和归宿。以上是我这阶段学习的一点点收获，希望党组织加强对我培养和教育。

此致

敬礼

凝聚思想汇报篇五

这个月，我一直在家学习法律知识，也没有做违法犯罪事情。今后我要做得到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服从监督，增强自己的法制观念。今后(我)要做到遵守国家法律。

现在，我认识到了我在法制观念确实很淡薄，从而导致自己犯了罪。我要在思想上继续深刻的反思，再次加强我的法制观念。

这段时间里，通过民警对我不断的帮助教育，在我心头总是有一把法律之剑，做事三思而行，切末一时冲动犯下大错而悔恨终生。

现在，真正认识到懂法守法的重要性，我从思想上进行了深刻的反思，认识到了我的法制观念确实很淡薄，从而导致自己犯了罪。我知道了我的妨碍公务罪行是不对的，并对国家对社会造成了很大的影响。我悔而在悔。我要从新做人，洗心命面。

汇报人：本站

20xx年xx月xx日

凝聚思想汇报篇六

敬爱的党组织：

11月17日晚，我参加了学院举行的学习创先争优建设学习型党支部的活动，观看了观看了由湖北宜城市委党校机关党委书记蒋成先主讲的《学习与工作，学习与生活》讲座，感触颇多。

蒋教授由联合国关于学习的四点定义入手，强调要建设学习型政党，提高全党的马克思主义水平。针对学习与工作，学习与生活，蒋成先在讲座中提出了三点思考：第一，学习是起家之本；第二，学习就是生活，生活就是学习；第三，学习重在应用。学习的内容则包括三点：学科学理论，学本职业业务，学文化、学时代文化。蒋成先运用生动的实例阐述了学生存求发展的重要性，进一步强调了党员干部加强学习的必

要性。

听完蒋教授的讲座后，我深思了很久关于学习与工作以及学习与生活的内容。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是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的先锋队。大学生党员作为党组织中的一个特殊群体，是优化党员队伍结构的新生力量，也是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力量。大学生是未来现代化建设的主力军，而大学生党员将是这群主力军的领导者。由于大学生党员是大学生队伍中的优秀分子，我们的一言一行都代表着党在大学生心目中的形象。我们要在学习、工作和生活中起到表率作用。

首先，大学生党员要在思想上提高对学习的认识，要明确自己的首要任务是刻苦学习，掌握过硬的专业知识，不断拓宽自己的知识面，全面发展，自觉地把自已培养成高素质的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古人云：“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道”，说的就是学习的重要性。大学生党员只有学好了文化知识，才能更好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这就要求我们大学生党员不仅要有明确的学习目的、端正的学习态度，还要有良好的学习方法，较高的学习效率；不仅要上课认真听讲，按时完成好老师布置的各项学习任务，还要在课外主动学习，探索一些自己感兴趣的学习领域；不仅要认真学习好本专业的知识，还要学习好相关专业的知识，以拓展知识的宽度和深度，完善知识结构；不仅要能够吸收已学的文化知识，还要勤于钻研，善于思考，勇于创新。这样，大学党员在不断加强自身个人文化修养和帮助学习上有困难的同学的过程中，其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得以发挥，使学生受到这种良好学习氛围的感染，共同进步。

第二，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逐步建立和完善，人们的生活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生活方式、价值观念的多元化为各种思潮的产生、泛滥提供了生存环境。一些大学生党员的价值取向、生活态度和行为准则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发生着转换。发挥大学生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首先要

坚定立场，就是要坚定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立场，旗帜鲜明地支持一切符合马克思主义立场的事情，毫不留情地反对一切违背马克思主义立场的事情。其次要坚定共产主义信仰，树立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和为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身的决心。此外，要科学地理解共产主义事业的长期性、艰巨性，正确对待在这个过程中出现的有关问题。大学生党员在认真学习和积极宣传党的先进思想、政治理论的基础上，要从实际出发、发挥带头作用，勇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在实践中检验所学的理论知识，并不断提高自己的思想修养和理论水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使自己成长为一名合格的共产党员，真正做到“内强素质，外塑形象”。同时还要结合实际，借助各种生动活泼的活动形式，在同学中发挥其在政治上的先锋模范作用。例如：大学生党员可以在团支部的民主生活会上，针对每期的主题，结合有关政治理论知识，谈一谈个人心得体会或者感想，让同学们既能从真实的实际生活中感受到生活的变化、祖国的强盛和社会主义事业的旺盛生命力，又能帮助同学们了解和增加有关理论知识，增强对共产主义的信心。

第三，大学生党员要密切联系群众，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要热爱和关心集体，顾全大局，树立榜样作用，带动同学共同建设好集体，增强集体的凝聚力。既要与同学搞好关系，又要帮助同学解决在学习、思想和政治上的问题，与同学共勉，共同进步。大学四年，对于大学生来说，是非常宝贵而美好。在这四年中，同学们朝夕相处，所以，大学生党员尤其应重视在生活中发挥其先锋模范作用。大学生党员应当注意和同学们保持良好的关系，通过平时生活中的点点滴滴，融洽与同学的感情。此外，大学生党员还应注意观察，及时发现同学在生活中存在的问题，并想办法帮助解决。如外地学生在本地亲朋好友少，党员同学应多与他们接触、谈心，并有针对性地组织一些活动来排遣他们的思乡之情，消除他们的孤独感。

第四，大学生党员要自觉遵守党的纪律，遵守校规校纪，在

同学中起模范带头作用。同时，面对一些违反校规校纪的现象，要敢于挺身而出，坚决加以阻止。大学生党员在工作中要时时刻刻体现出共产党员的先进性。今日之大学生，必将成为祖国各条战线的中坚和骨干，不少人将成为各级各类领导。他们的领导能力，工作水平直接关系到祖国和人民的命运。在大学里，有许多的学生组织和社团，这些组织和社团为学生们提供了施展身手的好去处。大学生党员应该利用这些锻炼的机会，努力培养自己的工作能力。工作能力也是大学生综合素质的体现。应本着为同学们服务，对组织负责的原则，在实践中培养自己的交际能力和应变能力，为以后在工作岗位更好地施展自己的才华奠定坚实的基础。

第五，大学生党员要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在学校这个环境里，为人民服务指的就是为同学们服务。这就要求大学生党员要从点滴做起，吃苦在先，享乐在后。例如，发现同学在学习、生活上有困难时，应热情给予帮助；发现同学思想上有疙瘩时，应主动给予开导；遇到个人与同学利益发生冲突时，应先人后己。大学生党员的先进性作用正是通过此类看似微不足道的事情体现出来的。另一方面，同学们也从中对大学生党员的良好形象有一个最直观的认识，从而有利于提高党和党员在同学们心中的影响力。

综上所述，大学生党员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就要从自身抓起，从小事做起，刻苦学习，全心全意为同学服务，敢于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在不断地学习中完善自我，从学习、工作与日常生活中的点滴小事做起。

此致

敬礼！

汇报人：

年 月 日